

ZHONG WAI ZHU MING



中外著名疑案
侦破与逻辑推理



吴廷金 编著

YI AN ZHEN PO YU LUO JI TUI LI

陕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中外著名疑案侦破与逻辑推理

吴廷金 编著

陕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本书对疑案产生的原因，疑案侦破的关键问题进行了详细论述，强调了现场勘查、现代科学技术、侦察谋略和逻辑推理对侦破疑案的重要作用。本书精选了国内外有份量的奇难疑案，以思维为线索，进行了介绍和分析，用环环相扣的逻辑推理，把它们的侦破过程揭示了出来。案情复杂、奇特、隐秘，侦破难度大。情节引人入胜，出人意料；思维严密准确，令人钦佩。公安人员和各行各业的人们都可以从中吸取知识，开阔视野，受到启发，得到享受和提高。

前 言

形形色色的刑事案件,对国家和社会提出了严峻的挑战。为了有效地保护国家和人民的生命财产不受或少受损失,急需提高刑事案件的侦破率,准确有力地打击各类罪犯和犯罪活动。要作到这一切,首要的问题是提高侦察人员的素质,提高他们的智力,包括观察力、记忆力、思维力和操作力。其中的核心是提高思维力,思维力是其他能力的核心和统帅。思维正确,事半功倍,所向披靡;思维混乱,寸步难行,到处碰壁。

侦察人员所用的思维,最主要的是线性思维,也叫逻辑思维,即运用概念,作出判断,进行逻辑推理,由已知到未知,由知之甚少到知之甚多,直到最后抓住罪恶的魔手。这是侦察人员克敌制胜的法宝。有了这个法宝,侦察人员凭借微不足道的痕迹、气味、微粒,就可以把藏在阴暗角落里的魑魅魍魉,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

为了提高人们的线性思维能力,本书精选了国内外有名的奇案、难案,以思维为线索,进行了介绍分析,用环环相扣的逻辑推理把它们的侦破过程揭示出来。这些案例复杂、奇特、隐秘,侦破难度大,是它们的共同特点,每个案件都必须经过曲折复杂的调查研究和一系列具有内在联系的逻辑推

理才能侦破。

这本书，首先献给日夜奋战在公安战线的同志，也可作为侦察学、思维科学、包括逻辑学的学习参考书。由于情节引人入胜，出人意料，思维严密敏捷，令人钦佩，涉及到许多科学知识和现代技术，并保留了案例的完整性，所以，可读性很强。其它各行各业的人们，都可以从中开阔视野，吸取营养，得到启发。

作 者

一九九二年五月

目 录

疑案与侦破漫议	(1)
一个血的迷案	(66)
奇异的悬尸案	(72)
十五点推理破十六年悬案	(82)
一桩奸情杀人案	(94)
瓮泉山下的奇案	(107)
一桩杀人分尸案	(120)
埃琳娜被害案	(131)
马王堆国宝失窃案	(145)
离奇的遭遇	(154)
撤销一桩杀人案	(173)
胰岛素杀人案	(178)
“五一七”案件	(191)
十七岁少女的遗书	(199)
奇特的自杀案	(209)
被绞杀的漂亮老板娘	(215)
护士长触电死亡之谜	(227)
谋杀亲生儿子案	(236)
“六一二”碎尸案	(244)
迷雾重重辨人魔	(253)

阿道夫·贝克案.....	(262)
荧光屏前的女尸案.....	(272)
九张半售粮清单.....	(278)
“二·一九”井尸案	(285)
汽车爆炸案.....	(291)
英国警察局破获的旅馆人命案.....	(298)

疑案与侦破漫议

一、形形色色的案件

所谓疑案，就是疑难案件，指案情奇特、复杂，难以侦破的案件。在侦查学的实践中，疑案并不少见。有的疑案，几天、几十天、几个月就侦破了；有的疑案，过了几年、几十年甚至上百年才得以侦破。拿破仑死亡之谜，经过了150年，才揭开了它的谜底。还有的疑案，徒然花费了大量的人力财力，然而却久侦未破，成了烛影斧声，千古之谜。疑案的侦破，关系着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社会的安定团结，四化建设的成败，是我们值得研究的重大课题。

疑案产生的原因很复杂。有的是因

为作案手段十分独特，常人难以想到；有的是因为有人提供了假情况或精心伪造了现场；有的是因为集团作案，相互配合；有的是因为运用了现代技术作案，如电脑犯罪；有的则是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技术鉴定水平有限，不能提供准确无误的鉴定结论；还有的是由于现场痕迹物证较少，或时过境迁，痕迹和物证荡然无存或发生了变化。

有的案犯作案，经过精心设计，运用了独特的科学知识，属于智力型犯罪。如果没有这些专门的知识，是很难搞清案情的。

下面传说的案例就是属于这一类型的。

【案例1】有一次，格拉斯葛大学的里斯德教授把大发明家瓦特请到了他的研究所办公室，拜托一件事：“我设计了一份机器设计图，昨天，忽然被人偷偷地拍去了。由于这种机器在技术上的难度很高，其中肯定有些问题是偷拍者不能解决的，以后会求你帮忙。这时候，请你立刻告诉我……”正在这时候，他的一个青年助手端着两杯咖啡推门进来，教授立即住口，不再往下说了。这位助手送罢咖啡，出去又拿来一把水壶，放在火炉上，然后出去了。他走后，教授立刻把门锁上，并对瓦特说：“现在再也不会有人打扰我们了。连我的助手我都不敢相信。”

瓦特一边喝着咖啡，一边听教授谈设计图被偷拍的经过。不知怎么地，觉得头有点晕，想睡觉，他马上意识到咖啡里放了安眠药。不知睡了多长时间，终于醒过来了。这时，他发现，里斯德教授的领上扎着一枚约5cm长、带着软木塞的针，身子靠在椅子上死去了。而这枚扎在教授脖子上的针无疑是很毒针。瓦特非常吃惊，立即去开门喊那助手。这时，他

发现门还是象刚才那样锁着的，教授的钥匙仍旧照原样插在锁眼里，窗户也紧闭着。显然，从那个助手进来放水壶以后，再也不可能有人进来过。在咖啡中放安眠药，肯定是那助手干的，他是唯一可被怀疑的对象。但是，那助手出去后再没有进来过，那么，教授颈上的毒针又是谁扎的呢？于是，他没有打开门，也没有喊那助手，而是仔细地琢磨起这根毒针的来历。这事不弄清楚，瓦特将被指控为杀人犯。

由于瓦特是蒸汽机的发明者，对水蒸汽有深入的研究，终于解开了这个谜。原来，那助手也是运用了水蒸汽的原理。助手在把水壶放在火炉上时，就把插有毒针的软木塞塞在壶嘴中，壶嘴对准教授所坐的位置和他颈子的高度。当水壶的水烧开以后，因壶口被堵塞，蒸汽的压力不断增加，到了一定的程度，软木塞便带针飞出，射向教授，针正巧扎在教授的颈上。那助手事先经过再三试验，掌握了毒针飞出的角度、距离等。水蒸汽在膨胀时，其压力要比水大 1800 倍。解开了毒针之谜、肯定了那助手是凶手之后，瓦特立即报告了警方，终于查清了这个案件。那青年助手是为阻止教授对设计图被偷拍的追查和占有这项发明的专利权才使出了这个毒计。如果不是具有丰富蒸汽知识的瓦特，这个案子很难侦破的。

【案例 2】一天晚上，天气正热。瑞典化学家诺贝尔所在的研究室的助理员汉森，突然在值班室被炸死了。诺贝尔赶到现场，见值班室的地板上有许多厚玻璃碎片和一块直径约 15cm 的石头。汉森躺在床上，脸部和胸口都扎进了不少玻璃碎片，满床是血，有一扇玻璃窗也被震裂，地板上还有一个直径很大的被震碎的玻璃瓶瓶底，瓶底上拴有几根打着结的钢琴丝。看样子，这爆炸好象是由玻璃瓶内的什么东西引起

的。玻璃碎片上有酒精的味道。现场没有危险的硝化甘油，没有旧式的火药，没有燃烧过的痕迹。这爆炸是从何而起的呢？诺贝尔还发现，书架上湿漉漉的，还有水滴下来，使地板也湿漉漉的。他想，这爆炸的玻璃瓶中一定装满了水。然而，水也不该爆炸呀。诺贝尔感到迷惑不解。他知道，与汉森同时值班的还有一个值班警卫，便把这个青年警卫叫来。这个青年警卫啜嚅的说：“九点钟左右，艾肯先生在加完班回家的时候，说要请我吃夜点。我觉得反正有汉森在，出去一会儿没关系，就到一家饭店去了。回到厂里，已经近十一点，发现值班室的玻璃窗象是被震坏了”。艾肯是厂里研究使液态硝化甘油冷冻的技术员。诺贝尔听说是他把警卫约出去的，立刻警觉到爆炸与艾肯有关，因为他和汉森都爱着厂里一个漂亮姑娘，他们俩是情敌。联系到艾肯搞的是冷冻试验，便肯定是艾肯借爆炸事故来消灭情敌的。

原来，艾肯忌恨他的情敌已经达到了疯狂的程度，早就预谋杀死汉森。为了逃避罪责，他利用冷冻方面的知识，在一个厚厚的玻璃瓶中放满水，密封后放在化学实验用的玻璃大口瓶中，再在密封的玻璃瓶四周放满了干冰和酒精。然后，在大口瓶上盖上盖子，盖子上又压了一块大石头，并且用钢琴丝牢牢地将石头扎紧在瓶盖上。在轮到汉森值班时，他偷偷地把玻璃瓶放在值班室的书架上。干冰和酒精掺和在一起，温度能降到零下80度，密封着的玻璃瓶中的水也就结成了冰，其体积膨胀起来，使得密封的玻璃瓶发生爆炸，连同实验用的大玻璃瓶的碎片，能象炸弹弹片一样飞出来伤人。汉森反正已经睡熟，警卫又被艾肯拉走，这消灭情敌的目的就达到了。如果不是富于科学头脑的诺贝尔，这个案子是很难

大白于天下的。

【案例3】一天晚上，一个名叫亨利的人对爱迪生说：“我做了一架自动接收机，不大好使，请你来我实验室给看看。”亨利一边开门，一边说：“我先进去点灯，你在这里等一会儿。因为地上放满了工具。”亨利走进黑洞洞的小屋里，刚要点燃吊在天花板上的煤油灯，突然一声枪响，亨利顿时应声倒地。等在门外的爱迪生大吃一惊，急忙奔进屋里想弄清怎么回事。这时，亨利的妻子以及同亨利住在一起的他的堂弟闻声跑了过来。亨利的妻子以为是爱迪生把亨利杀死了，亨利的堂弟也用猎枪对准了爱迪生。爱迪生一再解释，自己没有杀人，但无济于事。在离尸体四五米的柱子下面，有支手枪落在地上。警察被叫来后，不问青红皂白，就将爱迪生当做杀人犯给他带上了手铐。

“请等一下，警察先生，我没有杀人。手枪是从柱子那个方向发射过来的。你瞧，柱子上面还敲了个大钩钉，还有被火药烧焦的痕迹。手枪一定是挂在那个钩钉上的。”警察虽不相信爱迪生，但也想证实一下爱迪生所说的那个情况，便把手枪挂在那个钩钉上。事实站在爱迪生一边，枪口正好对着去点灯的亨利的脊背，钉在柱子正中的钉子，也正巧是在手枪的扳机前面。”那么是谁扣动扳机的呢？小屋里只有你一个人，总不能说手枪是自动发射的吧？”警察并未完全消除对爱迪生的怀疑。爱迪生没有回答，他仔细观察圆柱，发现离手枪的枪口仅1cm左右的柱子上，埋着一个象铁片似的东西，而且，还接上了电线。电线顺着圆柱延伸到天花板和地下，被一块薄板覆盖着，不易觉察。他让警察把那块铁片卸下来，然而亨利的堂弟却摆出开枪的架势阻拦说：“不能那样，要是把

那块铁片拿下来，柱子会断的。”爱迪生突然用身体猛撞亨利的堂弟，使其扑通摔倒在地。”警察先生，这个家伙就是杀人犯，你看住他，我来揭穿他的诡计。”说着，爱迪生用撬棍取出埋在柱子上的铁片。只见铁片上绕着线圈，线圈上的软线沿着柱子伸向顶楼和煤油灯下的地板接着。他向警察作了一个令人信服的说明。

原来埋在柱子上的铁片是块电磁石。线圈的架线伸向油灯下的地板，进而连接藏在顶楼上的蓄电池上。当亨利为了点煤油灯而站在灯下的时候，由于藏在地板下面的开关启动。接通了蓄电池的电流，铁片就变成了强有力的磁石。由于磁力的作用，挂在钉子上的手枪的枪口被拉引了过来，扳动挂在前面钉子上的扳机，子弹就从手枪中发射出来。同时，发射子弹的反作用力使手枪脱离钉子而掉在地上。这诡计，显然是亨利的堂弟为了某种卑鄙的目的精心设计的。既要谋害亨利，又能逃避自己的罪责。他按照亨利在点燃吊在天花板上的那盏油灯时惯常所站的位置，事先把手枪瞄准好，真可谓是机关算尽。只是由于爱迪生的科学头脑，才揭穿了这个阴谋。

【案例 4】一天夜晚九时左右，电话发明人贝尔正在华盛顿郊区的住宅里看书。突然，电灯熄灭了，轰地一声巨响，传来了爆炸的声音，接着是“哗啦啦”房子倒坍的声音。贝尔开窗一看，离他 200m 处的一座房子被炸，火柱还直往上冲。

警察认为，很可能是谋杀案，爆炸是为了灭迹。因为在火场中发现有一具老妇人的尸体。经解剖，她的健康状况很好，在煤气爆炸前服过安眠药。卧室中有煤气管道漏气现象。案件令人感到奇怪，有可能是她用煤气自杀。可是，要是用

煤气自杀，那煤气为什么会爆炸呢？这引起爆炸的火头又是从哪里来的呢？在这所房子里，既没有象定时炸弹之类的东西，又正好遇到停电，不可能因漏电而起火。有一个人值得怀疑，那就是被害人的侄子，老妇人的遗产继承人。被害人有大量的宝石和股票，都存在银行里，连同数量可观的人寿保险金和这所房子都立下遗嘱归侄子继承。既然这样，他为什么还要谋杀她呢？炸了这房子不是对这侄子也不利吗？也许，由于这所房子在老妇人的财产中所占比例太小，而因事故而死所得的人寿保险金比这房子的价值大得多。老妇人的侄子很想早日继承财产，而老妇人又是长寿型，很健康，所以打算谋杀她。然而，在这所房子爆炸的前后时间里，这位侄子都不在现场，而是在离现场 10 公里的一家饭店里。饭店的服务员已经证明了这一点，并说这侄子在饭店还打过电话，受话的对方好象是他的一个长辈。这样说来，其作案的可能性似乎被排除了。为什么会发生爆炸，仍然是一个谜。然而，贝尔利用对电话的丰富知识，终于解开了这个谜：这侄子在饭店里打过电话，肯定是利用电话引爆。

原来，这侄子先在老妇人的电话机上安放了一个能使电话线短路的装置，然后，他让被害人服下安眠药。等她入睡后，他打开煤气灶的开关，让煤气跑出来，他也随即离开，到那个饭店里去。当估计被害人房内充满煤气时，就在饭店里打电话到被害人的家里。由于电话机中有电流通过却遇着电话线短路，就会溅出火花来，引起煤气爆炸。如果不是电话发明者贝尔，这个案子也是很难侦破的。

一天，高级神经活动学说创始人巴甫洛夫正在看报，他被报上一条新闻吸引住了：

本星期一的中午，诗人 A 氏在自己家里不幸遇害。他是在打电话时被他心爱的狼犬所咬死。诗人最近曾去外地旅行了一个月，前天晚上刚回来。外出期间，这条狼犬曾托他的内弟 M 代养。

据说，这条狼犬从小就由 A 饲养，非常驯服。这次为什么会突然进行袭击，尚不清楚。是否因为离开了一个月而忘记了自己的主人，看来不大可能。警察局曾向 M 了解情况。M 是著名的巴甫洛夫实验医学研究所的工作人员。他是星期一的清晨去 A 家送还狗的。有人证实，在 A 遭到狼犬袭击时，他还在远离五公里的实验医学研究所里上班。因此，这个疑点已被排除。退一步说，即使他在代养期间对狼犬进行过特殊的训练，要从五公里之外对狼犬下达杀人的命令也是不可能的。这样看来，A 氏之死，只能认为是由于狂犬的反复无常的残暴性所致。

看了这条新闻，巴甫洛夫不以为然。他对于狗太熟悉了，他的许多实验都是用狗做的。他认为，A 之死绝不是由于狂犬的反复无常的残暴性所致，杀人凶手就是 M，他是利用条件反射知识犯罪的。

原来，M 是蓄意杀死诗人 A 的。当 A 把狗交他代养以后，他利用巴甫洛夫的条件反射学说，对狗进行了专门的训练，让狗一听到电话铃声就去咬人。训练好以后，于星期一的早晨，把狗送回给 A，然后他去五公里外的研究所。中午，他从研究所打电话到 A 的家里。电话铃一响，那狗就条件反射地扑向 A，把 A 咬死，如果不是巴甫洛夫，这案子显然是不会有人过问了。

上述案例，由于精心设计，运用了有关科学知识，给人

们提供了不在作案现场或没有作案时间的虚假印象，给破案增加了难度。这就要求我们，不但要认真仔细地进行调查研究，而且要具备专门的科学知识，必要时，应该向有关专家学者请教。

有些罪犯，作案手段十分高超，令人叫绝。

年轻的挺有身份的亚历山大男爵把车停在了一家珠宝店门前，他要到店里瞧瞧有什么罕见的玩艺儿。店主给他看的东西中有一颗梨状的上品珍珠，既大又纯，真是稀世之宝，价值10万法郎。伯爵犹豫地说，的确很美，他想送人家一份异乎寻常的礼品。要是有两颗这样的珍珠，这份礼就价值连城了。确实，要是这颗梨状珍珠价值10万法郎的话，那么，两颗同样的配成一对耳环能值30万法郎。男爵考虑了很久才拿定主意。他说他买下这颗珍珠，并要求店主给他找一颗相同的，说愿意出15万的高价。于是他开了一张支票，把珍珠放进口袋。在随后的几个月里，这位主顾有三四次把车停在珠宝店门外，探出头来问找到了没有，自然是没有找到。男爵说，他可以把钱出到20万。以后，男爵每月都来，有时是派司机来问。巴黎所有的珠宝店都知道了这件事：旺多姆广场一家著名的珠宝店在为一家资巨万的主顾觅一颗梨状珍珠。后来，一位体态优雅的女士来到圣奥诺莱郊区路一家珠宝店，提出要出让一颗梨状珍珠，顿时引起了店主的注意。可这个女人漫天要价，竟说要卖20万法郎。这家店主把这件事告诉了旺多姆广场珠宝店的店主：“有人要出售你想收购的梨状珍珠，可她要价20万，另外还得加上我们的佣金。”旺多姆广场的店主毫不犹豫地：“快买下。”圣奥诺莱郊区路的店主立刻把20万法郎付给了那个体态优雅的女士。而她实际

上是男爵的一个妹妹。于是，男爵在十一个月前买下的那颗珍珠，又回到了原来店主手里，但男爵凭空得了10万法郎。

无独有偶，中国的现实中，也出现了这样的例子。1988年的一天，一家杂物店来了一个个体户，说他有一种草帽，想叫店里代卖，二元钱一个，卖了钱二八分成。店主同意了。于是草帽留在了店里。过了几天，店里又来了一个人。他说他觉得这种帽子很好，他想买两万顶。店主告诉他，过几天再来。当那个个体户第二次来到店里的时候，店主要他进二万顶帽子，不必代卖，干脆卖给店里，店里马上就可付钱。于是，一笔生意很快成交了。店主不知道，卖帽子的和买帽子本来是一伙的。那帽子根本值不了二元钱。

伏尔加河的某座城市，有几年连续发生住宅被盗之事。罪犯是一个年轻美貌的妇女。她走进一座多层楼房的院子，往那些坐在长凳上的老太婆身边一坐，和她们谈起了“知心话”。那老太婆不知不觉便把女贼想要刺探的事都说出来了：那套房子只住了夫妇俩，他们的生活习惯怎么样，可能有些值钱的东西。这是典型的案前侦查。选中了合适的一家，在最有利的時候，用仿配的钥匙打开门，潜入室内，把屋里所有值钱的东西都装在手提箱里。一次，当这个女贼把屋里所有贵重东西装进主人的两只手提箱里，正准备离开之际，她听到了有人开门的声音。根据时间来判断，来人只能是女主人玛丽娅·伊万诺夫娜。就在一瞬间，这个女贼立刻一个纵身跳到前室的穿衣镜前，扔掉帽子，一下子把自己浓密的头发弄散，然后慢条斯理地梳理起来。门开了，门口出现了玛丽娅·伊万诺夫娜。当她看到屋里有个陌生女人时，一下子楞住了。不知所措地问：“你在这儿干什么”？女贼毫不在意